法律援助风险告知书

为充分保障您的合法权益，增强您的风险意识，现将法律援助过程中的相关风险责任告知如下:

**一、相关风险责任：**

1. 如果您提供虚假证明材料，骗取法律援助，一经发现并查实，我中心有权终止法律援助，并责令您支付应当承担的法律服务费用；

2.您应当以客观事实为依据，合法、合理地提出诉讼请求，否则将承担不利后果；

3.您提出诉讼请求或者反驳对方主张，除法律另有规定外，应该提供充分、有效的证据，没有证据或证据不足的，将承担不利后果甚至败诉；

4.您应当依法及时向法院立案庭交纳案件的受理费，确有经济困难的，可以向法院申请缓、减、免交，否则将承担案件被以自动撤诉处理的风险；

5.您应当按时参加庭审、调解活动，积极办理诉讼相关手续。否则您将可能被视同撤诉或者承担缺席裁判或被拘传的后果；

6.您的主张能否得到支持，最终由法院根据您主张的适当性、事实证据以及法律依据的完备程度予以确定;办案人员依法替您参加诉讼的，胜诉或者败诉的风险均由您承担；

7.即使法院支持您的主张，您的权益能否实现还受制于对方当事人的履行意愿和履行能力。如果对方拒绝履行或消极履行，您的主张有可能无法执行，这将达不到您的心理预期；

8.如后续增加其他法律关系的诉讼请求，需重新提出法律援助申请。

**二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法律援助中心即有权终止或撤销对您的法律援助：**

1.经济收入状况发生变化，不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；

2.自行委托律师或者其他代理人；

3.援助过程中，您不配合办案以致办案无法继续的。

受援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